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2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（修订版）》的议案；

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1月11日发布了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，根据该细则的最新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（修订版）的公告》（编号2019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》的议案；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同日披露的《同济堂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（修订版）的公告》（编号2019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》的议案；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同日披露的《同济堂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编号 2019-010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2 月 19 日